

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聯絡人：林楚凡

電話：02-7736-6306

Email：safili0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0800212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徵選活動辦法、來文

主旨：檢送內政部消防署辦理之「緊急救護四格漫畫創意徵選活動辦法」
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所屬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內政部消防署108年2月12日消署護字第10807000162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內政部消防署為推廣民眾認識需撥打119叫救護車之緊急傷病症狀，以及自我學習CPR+AED簡單急救術，讓緊急救護資源用於刀口，爰辦理旨揭徵選活動。
- 三、若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敬洽該署聯絡人吳禮安專員，電話：(02)8195-9410，電子郵件：lian119@nfa.gov.tw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

副本：內政部消防署

108/02/15
16:56:52
電子印章

總收文 108/02/15



1080001768